



禾塘杂记

◆ 李晖

从前,老家的房子,无论靠大路小路,均退后几丈,在房前留出一块平地,铺石板或青砖——后来,也有用水泥的——我们叫它禾塘。

夏天是禾塘最忙的时候。家乡的粮食作物主要是水稻,收稻谷,家乡话叫打禾。一担担脱好粒的谷挑回家,就晒在禾塘上。孩子们在打禾季节,要往田里送茶送水,还要在禾塘上赶鸡。鸡会把谷粒搞得散落到糞垫子外边去,而且,鸡随地排污,这最讨厌。另外,更要耐心做的事,是用竹耙翻谷。一遍又一遍,禾屑就耙出来了。多耙勤翻,趁着好太阳,谷才能快点晒干入仓。

打完禾,接着扯花生、收黄豆,挖了红薯割了藤回来,都先堆在禾塘上,然后该收的收,该捆的捆。禾塘一直不得闲。

入夜,禾塘也歇了。大人孩子都喜欢在禾塘上乘凉。爷爷家的禾塘是青石板铺的,比水泥的好,洗完澡,将水往上一泼,过一会儿,暑热即消。

在上风向燃一蓬新摘的艾蒿,熏出好闻的烟,蚊子就不近身了。萤火虫却照样来逗人,孩子们喜欢,伸伸手便能拈到一只,手心里头就透出红彤彤的亮来。这么玩一玩,也就又放了。老家屋旁多竹,爷爷手巧,竹椅竹凉床就地取材做得充裕,邻家的孩子也喜欢来我们家禾塘,两三个挤一张竹床上,叽叽喳喳,玩到困了才各自睡去。

冬天,禾塘是欢快和美味的,宰年猪,打豆腐,捂锯木灰熏腊肉,做猪血丸子,晒豆豉……还有每次下雪天,一觉醒来,禾塘上悄然没声地就盖上了一床厚厚的新棉絮。过不了多久,因了孩子们的七手八脚,“棉絮”又变身为一个胖胖的雪人,身上照例插一把竹筴帚,那是雪人的手。

房子的地基总是比禾塘砌得高,从禾塘登几步台阶先上到走廊。走廊通常进深两三尺,廊下挂竹竿,晾晒衣物,还有干红辣椒,紫皮大蒜。廊上,屋檐下有架子,干花生秧,黄豆棵,红薯藤、山上捡的枯枝老树兜,有些是老牛过冬的饲料,有的是煮猪食大灶用的柴火,一捆捆全堆在那里,雨淋不到,又通风,极妙。

黄梅天,孩子们只能在走廊玩耍,雨稍住时,活动范围扩大到禾塘。湿的青石板很滑,不幸我就有一次,挽着跳绳从走廊往禾塘上跳,结果滑倒碰到碎石,额头出血还留下一个疤。奶奶那天心疼了,给我煮了红糖水,卧了两个荷包蛋。

禾塘的一角,都有一方灰坑,燃尽的煤球,菜皮、淘米水、茶叶渣,屋里扫出来的尘土都倒在坑里。现在想想,都属于可自然降解的湿垃圾,这样做兼顾环保,颇环保。灰坑的标配,是一架丝瓜或苦瓜,但非此即彼,不可兼得,否则丝瓜会发苦。丝瓜和苦瓜,开花一大一小,然而都是黄色的,很明亮的黄。

这些年,乡亲们再筑新屋,似乎像排队少了点礼让,都争着往前站。靠大路的,贴着路边,好开小店做生意;就是村里小路,新修的房子也都紧逼上前,比邻居家不能退半步。房子式样也变了,很少再留那么宽的走廊,人字顶则多被平顶代替了。平顶实现了部分禾塘的功能,只不过,晒谷晒豆子都得挑上楼。平顶的另一个弊端则更明显,比起从前来,房子其实没那么冬暖夏凉了。也很少有人上屋顶乘凉,更别说邻居家的孩子了。

禾塘,在人们的记忆里,和我那块年代久远的小疤一样,越来越淡去了。

简单不过孟浩然

◆ 范方启



孟浩然的诗,“遇景入咏,不拘奇抉异”,“从静悟中得之,故语淡而味终不薄”,以写隐逸和田园生活而著称,以清淡和自然在唐诗中独树一帜。诚然,诗歌所释放的也就是诗人的生态态度,孟浩然的一生,除掉简单还是简单,他写隐逸是因为他人生的多半时间就在隐逸中,与云游天下的诗仙李白和人生屡屡不得志的杜甫相比,他更喜欢清静,在宁静之中慢慢领悟人生,换句话说,他过的是慢生活。

“家世重儒风”对于孟浩然的影响是深刻的,自幼读“诗”遵“礼”,这使得他在词赋方面获得了极高的造诣。但儒家的用世哲学对他所产生的影响却明显不大,他似乎对政治缺乏热情,人生的前四十年,他就在襄阳岘山附近的涧南园过着闲云野鹤般的隐居生活。四十年,人生能有几个四十年,然而他喜欢,喜欢那种听不到城市喧闹的宁静,喜欢在山涧边悠闲自在地挥竿垂钓,喜欢聆听虫鸣鸟叫,与白云对话,与群山共舞,这分明就是陶渊明式的躬耕垂钓,自逸自足,饮酒取乐的桃源生活。虽然他与王维并称为“王孟”,但也仅仅是诗风上的接近,他们二人的交情,还是从孟浩然的四十岁之后才开始的,此前,充其量是彼此闻名。

四十岁后,孟浩然有过一次进京赶考的经历,也恰恰是那次,使得他认识了张九龄、王维等赫赫有名的诗人,而他的“微云淡河汉,疏雨滴梧桐”使得他在当时的文艺界引起不小的“地震”。京城期间,曾有人推荐他做官,但他对于考试充满了自信,没有把别人的引荐当回事。考试结果出来后,他却榜上无名,这让一向心态平和的孟浩然还是不平静了一阵子,写了一首充满怨意的《岁暮归南山》,也就是这首诗,使得他又一次失掉了进身仕途的机会。据说进士结果出来后,王维带着他去见唐明皇,李隆基要看孟浩然的诗,孟浩然便把发牢骚的诗呈给了皇帝,皇帝看后很生气,明明是你自己一直躲着不出来求取功名,怎么怪起了皇帝了呢。皇帝自然不高兴。

怀着一腔热情进京,不曾想京城成了他的伤心失意之地,走吧!所不同的是,他这次没有直接回襄阳老家,而是去了有诸多名胜的吴越之地,让江南的山山水水涤平心中的不快,而富有灵性的山水也造就了孟浩然太多的不朽的名篇。“山暝听猿愁。沧江急夜流。风鸣两岸叶,月照一孤舟。建德非吾土,维扬忆旧游。还将两行泪,遥寄海西头。”此诗写于往江南的途中。此后,他继续过着他的简单的隐逸生活。

把生命阅读成一条大河

◆ 张烨

经医生抢救,母亲终于脱离了危险,进入观察治疗阶段。我心头一直绷紧的弦,也暂时得以松懈。此刻母亲正静静入睡,我坐在她病床边,开始捧读《群氓时代》,这本书早在两年前就有朋友向我推荐过,购来后一直没时间读,最多也只是翻了翻了解个大概而已。

自1981年父亲去世后,我与母亲一直生活在一起,相依为命,日子虽然单调,却也充满温情与欢乐,更何况有书充实生活呢。母亲也爱书,经常陪我去书店选购,然后一起背书回家,那真是极其甜蜜的回忆。大概是2005年起吧,母亲得了阿尔茨海默症,我眼睁睁看着她渐渐失去意识,失去尊严却无能为力。十年来母亲对我生活和写作的干扰,负面影响,种种压力让我耗尽体能,精神几近崩溃。读书对我来讲从先前的风花雪月干般好,卷起雨声洗宿尘;一杯清茶,一碟蜜饯,一盘瓜果,优哉游哉的文人闲士阅读方式转型成家务缠身、见缝插针的“马大嫂”(沪语买汰烧)式读书。每当忙中偷闲,得以捧起书来,就会有一种奇妙的感觉,自己像是一棵石头下的小草,只要见

到一丝缝隙立马挺力上蹿,吮吸空气、阳光、雨露。

一个人只有强大的内心才能抵御痛苦的人侵。我想起爱默生说过的一句话,“人不应当把自己心境的安宁寄托在外部事物上,而应该尽可能地把握自己的命运,不让自己感受极度的欢喜和悲伤。”我要让自己的心胸愈加开阔起来。读书时间虽然少了,但那种压力下艰辛中,珍惜点滴时间的读书生活,同时也增强了对所读之书的感悟与共鸣。

如果说青少年时代的读书是一簇簇明丽轻盈、单纯欢快的浪花;一旦迈入中老年后的读书便是一个胜似一个的巨浪。这巨浪里融入了丰富的人生经验,转化成深邃的思想。一个人的聪明智慧只有极小的成分是天赋;一个人的人生经验也只是一小部分是自身亲历感悟所得,更多的是靠阅读优秀书籍所得,它会使你经历一百、一千次人生经验,所以说阅读是生命的积累。这就像一条大河是由一朵朵浪花、一缕缕细流汇成。你每读一本书就是一朵浪花,直至把生命阅读成一条大河,奔流不息,永远向前。

